

封面深镜

女子养鸚鵡二十天 眼部感染寄生虫

养鸟热潮下如何预防人畜共患病？



网友“喵星人”购买的鸚鵡。受访者供图

来与之互动。

4月5日，“喵星人”的右眼突然发红、发痒，还有异物感；半个月后，左眼也出现了同样的症状。眼睛出现不适后，“喵星人”第一时间去医院检查，起初被诊断为角膜异物和过敏性结膜炎，但先后在两家医院治疗均无好转。

直到5月5日，她在第3家医院做了角膜刮片，才确诊双眼感染了微孢子虫，开始进行针对性的药物治疗，“医生说后期得花几个月治疗，一直需要复查，时间比较长。”

微孢子虫是什么？成都爱迪眼科医院眼表与角膜病专科副主任医师徐宏亮介绍，微孢子虫是一种寄生原虫，它的体积极其微小，肉眼不可见，属于真菌类。这种病原体常寄生在鸚鵡身上，会通过鸚鵡的唾液、粪便传染给人，感染眼睛就会引发微孢子虫角膜炎。

“微孢子虫角膜炎的症状和普通结膜炎是一样的。”徐宏亮说。由于它的隐蔽性强，很多人在感染初期常被误诊。

养鸚鵡成为热潮 部分商家缺乏防疫意识

近年来，随着养宠物鸚鵡的流行，因养鸟导致人畜共患病的案例也变得多起来。公众比较熟知的是“鸚鵡热”，微孢子虫角膜炎也是其中一种。

“喵星人”说，她最初养鸚鵡时并没有做特别防护，也没料想到会感染疾病。因此，她将自己的经历发到网上，希望给公众以警示。

记者采访成都多位养过鸚鵡的市民发现，他们与鸟接触时，并不会进行特别防护。更重要的是，大家购买鸚鵡时，也无询问商家是否进行过相关卫生防疫的意识。

5月9日上午9点过，记者来到成都锦江区一花鸟市场，随机走访了7家售卖宠物鸚鵡的商户。面对如何给鸚鵡搞卫生的提问，其中5家商户称每天清理笼子的底盘即可，无需给鸚鵡洗澡，因为“鸟自己很爱干净”，也无需为鸟驱虫；只有两家商户提到需要给鸟定期驱虫，周期为一个月一次，平时也需要给笼子消毒。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第七条规定，从事动物饲养、屠宰、经营、隔离、运输以及动物产品生产、经营、加工、贮藏等活动的单位和个人，依照本法和国务院农业农村主管部门的规定，做好免疫、消毒、检测、隔离、净化、消灭、无害化处理等动物防疫工作，承担动物防疫相关责任。

专家提醒 建议购买健康成年鸟并驱虫

鸟生病会不会传染给人呢？“人畜共患病还是挺多的，比如‘鸚鵡热’、禽流感、沙门氏菌，还有各种寄生虫。”安徽省合肥市野生动物保护协会理事虞磊说。不过，健康的鸟类不携带这些病菌，人类感染的几率不是很高。

因此，他提醒公众应购买健康的成年鸟，可以通过观察鸟的精神状态来判断，“现在很多人购买雏鸟来养，我是不太建议的，因为雏鸟抵抗力差，更容易感染病菌，人被传染的风险就更高。”

那么，消费者在养鸟时应该如何进行自我防护呢？虞磊认为，养鸟人首先要增强个人抵抗力，因为是否感染与个人抵抗力关系很大；其次，尽量不要带家养鸟去野生鸟多的地方，避免接触野生鸟的排泄物；还可定期给鸟驱虫，目前鸟的驱虫药比较少，可以用鸡或鸽子的驱虫药。

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 曹菲

大熊猫国家公园雪宝顶片区刷新纪录 岷山山系东坡 首现野生豹影像

华西都市报(记者 戴兰芯)5月10日，记者从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获悉，近日，大熊猫国家公园雪宝顶片区在回收整理相机数据时，发现了意外捕捉到的疑似豹活动影像。

经野生动物保护专家严谨甄别、专业鉴定，正式确认画面物种为豹。通过查阅梳理岷山山系野生动物历史分布及现有监测档案核实，本次影像为岷山山系东坡中段有记录以来首次野生豹影像实证，属于重大发现。

据悉，本次豹影像拍摄于海拔2000米左右典型竹林生境，生态环境优良、食源充足，适宜大型猫科动物栖息游走。

此次野生豹的突破性影像记录，不仅填补了岷山山系东坡野生豹分布的影像空白，更是大熊猫国家公园雪宝顶片区生态保护成效持续凸显、食物链日趋完整、生态系统稳定性不断增强的有力佐证，也为后续野生豹种群溯源、栖息地保护与区域生物多样性研究提供了珍贵第一手资料。

该监测项目是由四川雪宝顶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与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携手合作实施的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监测，是区域常态化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的重要组成部分。



回收整理相机数据时发现的豹活动影像截图。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供图

四川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布展搭建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四川至诚至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受四川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采购人)委托，拟对布展搭建服务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 一、招标编号:26ZCZDC0003-11
- 二、项目名称:布展搭建服务项目
- 三、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 四、招标项目简介:本次采购项目共1个包

序号	内容	采购预算	最高限价
1	布展搭建服务项目	180万元(不含税)	180万元(不含税)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五、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 (一)符合以下规定条件: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二)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不得为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投标人。
- (三)投标人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 (四)本项目特殊资质要求:无。
- (五)本次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地点、方式:

- 1.获取时间:2026年5月9日-2026年5月14日,9:30-12:00,14:00-18:00(北京时间)
- 2.获取方式:
 - 现场获取: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到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盛和一路新南中心写字楼10F四川至诚至达

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现场获取招标文件。获取招标文件时需携带或提供加盖公章的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介绍信(包括拟参与项目基本信息、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联系方式电话、邮箱等)、经办人须提供由主管部门出具的参保单位为供应商的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注:须提供投标前本年度最近一次缴费的社保证明)和招标文件发售费转账凭证复印件,如在在规定时间内未领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该项目的投标。

3.招标文件售价:200元/份(招标文件售后不退,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收款单位:四川至诚至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泸州银行成都自贸区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9200 0040 0395 8965
投标截止时间:2026年5月15日15:00(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6年5月15日15:0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6年5月15日14:30-15:0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不予接收。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七、开标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红星路二段70号11楼B区。

八、公告发布:在四川在线和华西都市报上发布。

九、联系方式

采购人:四川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红星路二段70号11楼
联系人:韩先生
联系电话:15082266616
采购代理机构:四川至诚至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盛和一路新南中心写字楼10F
联系人:侯先生
联系电话:028-86051967
电子邮件:sczczdtec@163.com

招标公告

四川封面传媒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封面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根据省总工会相关文件,拟为公司工会会员2026年发放节日和生日慰问品采购一家供应商,现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要求的单位积极参与投标。

一、招标内容

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1家中标服务商负责2026年公司工会会员发放节日(节日是指国家规定的法定节日,即:元旦、春节、劳动节、端午节、中秋节和国庆节)和生日慰问品,慰问品种类包含:粮油、日用品。

二、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项目合作不超过124.47万元(含税)。服务期内分批次购买,以实际每批次预定购买价结算。其中四川封面传媒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项目合作不超过54.54万元,封面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项目合作不超过69.93万元。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任意一项):
 - ①投标人可提供近三年任一年度(2023、2024、2025)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除报告外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 ②投标人可提供近三年任一年度(2023、2024、2025)投标人内部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复印件;
 - ③截止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成立不足一年的投标人,提交公司成立至截止递交投标文件上月的内部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复印件;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以下任意一项):
 - ①依法缴纳2025年度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税收和社会保障金证明材料,新成立的公司按实提供(以上均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 ②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5.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不得为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投标人,需提供网站截图;
-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

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公司及其下属各级分支机构,有且仅能1家参与,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7.本次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2026年5月11日至2026年5月15日,每个工作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
2.获取地点:成都市锦江区红星路二段70号四川传媒大厦12楼B区。

3.获取所需文件及获取方式:

所需文件:

- ①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复印件;
- 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 ③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注:(1)以上材料均需加盖公章;(2)若为经独立法人授权合法登记注册的非法人分支机构的,则上述第2项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负责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若采用线上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以上材料均提交PDF格式原件扫描件,一并发送至招标人指定邮箱:wangyuyang@qq.com,经审核合格后,向投标人邮箱发放电子版招标文件。

采用现场获取方式的,以上材料除负责人授权委托书盖章原件外,其他材料均验原件、收复印件(盖鲜章),经审核合格后,向投标人发放纸质版招标文件。

五、投标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5月19日17:00。
2.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成都市红星路二段70号四川传媒大厦12楼B区。

六、发布形式

招标公告在封面新闻APP、华西都市报以公告形式发布。

七、联系方式

招标文件获取、投标及异议受理联系人:王老师,联系电话:028-86968222。
招标文件咨询联系人:华老师,联系电话:028-86969133

四川封面传媒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
封面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
2026年5月11日